

## 遇到黄校长

终于有机会见到了阔别40多年的中学老校长。

老校长黄文忠稳稳地坐在我边上,岁月如刀,在他脸上刻下了一道道皱纹,然而,他一双苍劲的手如蟹钳般握住我久久不放……老校长侃侃而谈,几十年前的事件和细节居然记得一清二楚。沿着他的记忆之渊,我打捞到了一些碎片。

1974年我高中毕业,他那时是校团委副书记。记得某个放学的傍晚,他找到我,要我出一期关于加强政治学习的板报。我在家里捣鼓了半宿,第二天就把板报上墙了。他为我竖起了大拇指,从他的表情上,我读出了“慈祥”二字。那时,我想象不出还有比他更为和蔼可亲的笑容。

黄校长一辈子徜徉在仙游县郊尾中学不愿离开,几次调令让他回到老家福清市,那是个侨领集中、经济发达的地区。他说,郊尾中学是他的第二条根,牢牢扎住了。

我想起了“乡愁”这个字眼。黄校长的生活方式有点像土耳其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帕慕克,居住在伊斯坦布尔这个介于两个大洲、两种文化的“不怎么故乡的故乡”的城市里。帕慕克在《伊斯坦布尔——一座城市的记忆》里说:在那里生活需要分身——倒不是他的那双眼晴看不过来两边的风景,而是因为这座城市充满了乡愁,也充满了岔路,那里的天空弥漫着两重性的妖魅。黄文忠校长当年在仙游和福清两个县区来回奔波,不也是在“乡愁”和“岔路”上书写着属于他的历史。当然,随着他在郊尾中学的时间日益增多,他的“乡愁”开始华丽转身了。

高中毕业后,我回乡了一段时间,被借调到公社办公室编辑《学大寨简报》。有一天,黄校长来到

公社找负责文教的党委委员,顺便到我办公室坐了会儿。他翻了翻我正在读的鲁迅杂文集《二心集》,说道,这里面的《“友邦惊诧”论》不就是你们的课文吗?其实我是自己复习了一下。那个时候的中学生,知识网络是支离破碎的,我们都是在一个又一个知识的孤岛上转来转去,出了孤岛,抵达的依然是一面面斑驳的墙壁。

1976年底,最后一批“工农兵学员”开始招生,经考试后,我被大队推荐,去参加县里组织的集中考试。黄校长被临时抽调到县招生办工作。考试结束,县招生办要我代表全县考生上台做个表态发言。那天下午,面对着全县200多名考生,我第一次在这样的场合斗胆“纵论”了一回,现在想来是多么幼稚。后来,我才知道是黄校长极力推荐我的。虽然我在中学时期的作文还算可以,但那种场合却并非我发挥奇思妙想之地。上大学进了中文系,接受正规的文学训练,我经常想起那一幕。那天,我在台上看到黄校长就坐在第一排,像如今的论文答辩教授,会议当然没有那种“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的日常烟火气。会议结束后,我心神不宁地走到黄校长跟前,他照样是竖起了大拇指,令我顿生“忽魂悸以魄动,恍惊起而长嗟”的感觉。

几十年恍恍惚惚地过去了。我不时从老同学那里,得知老校长的一些行踪。他“惟精惟一”,一辈子只蹲守一个地方,一生只做一件事——教书育人。“桃李满天下”这个词用在他身上,就像他在用自己的生命,一刀一刀地镂刻出隐藏在每一节课之中的平平仄仄,在他生命的田野上,每一位学生都是一粒等待破土的种子。

教书育人求的是宇宙大道,大道存焉。我想用“志归完璞”四个字去概括黄校长的一生,这其实也

证明了他内心的一个永恒的渴望。

那天的面谈,就像“穿花蛱蝶深深见,点水蜻蜓款款飞”,毫无违和之感。本来以为见到黄校长,我一定会有所羞涩的,因为我的确是多年未见到他了。他对我娓娓谈起,那时的郊尾中学云集了一批优秀教师,有一位是全县仅五位的一级教师,还有几位二级教师。他们都生活在对于教育的纯粹信仰中,有着知识分子那种令人陶醉的感性炽热。我知道其中的一位数学老师,对于数学怀有一种激情,虽然他没有教过我,但我偷偷旁听了他的数学课。有一次他看到了我,就把我叫到宿舍里,让我演算一道数学题。我很快就演算了出来,他轻轻拍着我的肩膀,说:“数学不是死的运算,它是有灵魂、有生命的智慧。”这句话让我不由得看到了内心深处的光亮,因为此时我觉得一些生命的内容,正在或即将由我分享或分担。

我最终选择了读中文系,但只是“学科转向”,数学的思维“灵魂”似乎没有“转向”。文学这个名词其实是含义模糊的,它包括审美、体验等等,旨在建构风格化的个人经验和心灵形式。然而,数学思维仍潜在影响着我对文学和美学问题的体认。我的《艺术感觉论》一书对于艺术感觉的结构和功能的认识,对于从物理感觉进入到心理感觉,最后上升为艺术感觉的“选择”与“建构”过程的认识——这论证逻辑恰与数学思维相吻合。

人生相逢太匆匆。那天我还来不及跟黄校长谈论这些,想必今后还会有机会的。我想在内心驻守一种“静谧的激情”,待我的意识进一步萌醒之时,再将我、他人和人生这些触碰个人心灵的内容,跟黄校长好好诉说一番。

(杨健民)

## 城市漫步

## 福州乌山先薯亭

福州乌山清冷台西北处,一众红墙黑瓦的建筑中,有一处绿色的亭子显得格外出众。

亭子建筑为重檐歇山顶,八柱圆形,亭中施美人靠,灰漫天花三层藻井,亭前悬有一幅黑漆烫金刻制的楹联,联曰:“引薯乎遥迢德臻妈祖 救民于饥谨功比神农”。

该亭是纪念明朝万历年间引种和推广番薯的华侨陈振龙和福建巡抚金学曾而建。

明万历二十一年,福建大旱,饥民遍地。

这一年,在吕宋岛(今菲律宾)经商的长乐人陈振龙冒着被查获的风险,将薯苗藏匿船中,漂洋过海,带回福州。

番薯在菲律宾当地种植颇广,味同梨枣,可以生吃也可以熟食。当陈振龙在菲律宾见到此薯时,想到家乡“闽都隘山阨海,土瘠民贫,赐雨少愆,饥谨存至,偶遭歉岁,待食嗷嗷”,便下决心暗暗学会番薯种植之法,等有朝一日,让其在家乡的土地上开花结果。

功夫不负有心人,回福州试种成功后,由时任巡抚金学曾加以推广,番薯救活无数饥民。为纪念金学曾和陈振龙的功绩,清代举人何则刚在乌山西建祠纪念,称先薯祠。民国时,改祠为亭,称“先薯亭”。

陈振龙的后代子孙也“克绍箕裘”,不仅积极致力于番薯的引种、推广,还将番薯从闽中推广种植到长江流域,成为我国历史上唯一的农作物推广世家。

1963年,著名历史学家郭沫若为其挥毫写下《满江红——为红苕传入中国370年而作》:“挟入藤篮试密航,归来闽海勤耕植。此功勋,当得比神农,人谁识?”

(韩惠彬 文/图)

